

## 新民晚报

与我们小区一墙之隔的是上世纪七十年代建起的老小区，房子虽老，环境却弹眼落睛：健身器材、休闲步道一样不缺，最有创意的是开辟了一块近乎篮球场大小的社区小花园，错落有致地摆放着高低不等的木箱，栽培着各种花草。

## 绿色暗语

章慧敏

我傍晚5时左右下楼倒垃圾，透过铁栅栏总能看到家长带着小朋友来打卡，孩子们的欢笑声是有感染力的，总能让我不由自主地把目光投向隔壁。然而有一天，我听到了哭声，一个小小不点在木格子旁，小肩膀一耸一耸地哭得很伤心，孩子他爸轻轻地拍着他的背安慰道：“人家小朋友不认识薄荷苗苗，误以为是野草就拔了几棵，不用担心的，过几天我们再来看，说不定又能长出新芽了。”

棵，今天再数只剩下6棵了。他担心还有小朋友会把小苗当成野草拔了，央求爸爸赶快做块牌子插土里，让大家都认识薄荷是什么样的……

小男孩的眼泪让我感动：他已把薄荷当成了自己的小伙伴，他为自己没有保护小苗苗而伤心。而孩子他爸的安慰也决非是敷衍，我自己也种过薄荷，这种植物只要扎根了，很容易“疯长”，相信小男孩再看到连片的薄荷叶时会特别有成就感，哭脸一定就变成了笑脸，因为这是他创造的生命！



孩子似乎天生就喜欢的小花、小虾、小狗小猫和小说小草，因为它们比他们更弱小，它们需要被呵护。我们时常会去市郊一些农场踏青，在农田里最热衷采摘瓜果、打理农活

的是孩子。看着他们煞有介事地戴着遮阳帽、拿着小铲子挖土种菜拔草；看着他们可以目不转睛地盯着一只小蚂蚁的行动轨迹纹丝不动，不由人感叹：探索自然无疑是孩子们的天性。

可见，大人们口舌燥地讲一天的大道理也不及小孩们自己去体会绿色的生命，就像那个小不点一旦看到自己种下的薄荷长大了，他自然就体会到了生命力的顽强，而这些生命是他一手栽培起来的，多么自豪。

我们的童年不也是这样？每年学校组织的春游和秋游令人向往，第二天出发，头天晚上一定兴奋得无论如何也睡不安稳。在郊野，不分男女生都会会在泥沙地里打滚，在绿地上撒野，还把自己舍不得吃的面包大方地喂鱼，把从来没听到过的蛙叫当成天籁之声。等到疯玩了一天回家后，白跑鞋变成了泥鞋，小辫子乱了，蝴蝶结也不知了去向，父母的责备近在眼前，但心儿却是无比快乐的。

如今，这种欢畅不要说成年人没有了，就连大多数的孩子们也少有了。我家小侄儿就说自己不开心，嘴里老是挂着“没劲”！大人们或许不解，家里的宝贝，什么好吃、好穿的都归他，就差摘下星星供他玩了，怎么还说没劲？

但孩子的感受最真实：在校老师盯着，在家长辈管牢，他的剩余精力得不到释放，不演变成“多动症”才怪。连我这个有孩子缘的人得知小侄儿要上门，也会特地关照带上他的游戏机，锁住他的心，否则跟在他屁股后面跑都来不及。

不久前我看到一条信

大弄堂口的蟹摆摊了很有些年头了，这蟹摊几乎能全年供应大闸蟹，甚至在滴水成冰的冬天，因此它就成了品牌。摊老板拍胸脯保证：“阿拉蟹壮，肉甜丝丝的。”

蟹论只卖，大小各有价格。老板把蟹抓在面盆里，老板娘拿出粗粗的绳子，一口咬住绳头，双手就迅速把蟹缚得不能动弹。常人一般买几只而已。但是某个上午，我路过铝合金棚，吃了一惊：五六个放满蟹的保温桶全敞开（里面垫有冰块），老板娘和她母亲，正手忙脚乱地在扎蟹。咬在嘴里的已不是粗绳子，而是翠绿色优雅的水草。一只只壮实饱满的大闸蟹，被水草干净利落地扎紧，挂上精致小巧的条形码可追溯标牌，顿时令人刮目相看。这打扮，哪再是平常之蟹，分明是“都人士”了啊。——“彼都人士，狐裘黄黄。”“彼都人士，充耳琇实。”我问了问，她们说，这是一家大公司订购的礼品。问漂亮的水草叫啥，答曰“香草。”香草者，香蒲草也。这是我回去查资料得到的。而在古时候，扎蟹，一般是用麻丝。“蟹必用麻丝扎。”（《食宪鸿秘》）

香蒲草是一种美丽的水生植物，湖边、水涯、滩地都可生长。从生而单株挺拔，叶扁窄而梢头尖尖，青绿好看如翡翠，一般有一米多高，点缀园林池塘，构筑水景，

## 香蒲草的仪式感

赵韩德

布置庭院，皆甚适宜。柔韧可代绳，是编织草席的好材料。当年杜甫在春光明媚的长亭送别落第的侄儿，风吹客衣，树犹离思，满眼“渚蒲芽白水青”，他看到的，是不是就是香蒲草呢？不要说蟹被香蒲草一打扮，就绝世名姝般明艳照人；一叶水草，也可足够尊贵，得上厅堂。我们的祖先说：“苟有明信，涧溪沼沚之毛，蘋蘩藻菜，”

于是想到时下流行的“仪式感”三个字。仪式感，它有时会把“规矩”变成“习惯”，上海“老克勒”们的举止因时时处处符合仪式感，终成高贵；它有时显示一种特

定的标识和信念，如苏武牧羊于冰天雪地，紧紧握着出使之汉节；有时它是美意的传递，比如果篮配上吉祥红纸、给大闸蟹扎上翠绿水草；有时它是一种祝愿，如巨轮下水的敲酒瓶典礼；有时它是社会某个群体的相互认同，如东晋时有身价的江东子弟，都模仿丞相谢安含糊不清的诗赋腔，号谢公咏，一种带有浓重浊音的洛阳语，以显示教养和地位。

有时候它甚至是表示身份的一个重要标志，比如我故乡小镇的老家旁有位邻居，上世纪困难时期，他响应号召离职下乡，后又因家庭困难回来摆水果摊。那时，在街边



摆摊的摊主与产业工人，两者身份含金量的差别非常大。但令我印象深刻的是，这位削甘蔗卖橘子卖梨子的芳邻，面容憔悴，不过一年四季，他坚持穿那套旧旧的、却始终洗得干干净净的蓝色工作服，很庄重的样子。工作服左胸印有深蓝色字：“上钢三厂”。只要有会，他就会骄傲地解释：“阿拉是上钢三厂的。”他一辈子都念着工厂和曾经的正式身份。

我年过八旬的妈妈当了一辈子老师，桃李满天下，每逢佳节，世界各地学生的祝福问候让她应接不暇，几十年过去了，学生对妈妈的感激之情还是溢于言表，大概是妈妈给他们留下的印象太深啦！

妈妈特别好看。小时候，我们几个孩子听惯了大院里的小伙伴，特别是女孩子，对妈妈的赞美：你妈妈真好看啊，像电影明星呢！这时，我们总是又得意又期待，想着长大后能和妈妈一样好看。

妈妈七十九岁时，拍了一张全家福，妹妹看着照片说，这一群人里，还是妈妈最好看。大家便围着妈妈傲娇地笑了。

好看的妈妈特别敬业。妈妈教语文，她布置学生写作文，先让学生把草稿交上来，她改一遍，再让学生把改过的文章誊写在作文本上，她再改。学生们凭空多做一次，敢怒不敢言，但一学期后突然发现作文成绩大幅提高，后来，这事就变成周瑜打黄盖，愿打愿挨了。

她教古文古诗，必须先自己背会，她背书的方式是大声朗读，因此她教过的课文我们都听会背会了，她的班级语文成绩总是第一名。

敬业的妈妈特别严格，妈妈在学校是老师，回到家依旧是半个老师。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部队大院，晚饭后是孩子们游戏的大好时光。但我们每天都要完成三件事才能出去玩儿：写一页大字、背两个“好词”、读一段书并写出读书笔记或中心思想。我们只能互换眼神以示不满，妈妈只当看不见，反正做不完不能走，做完还要互查。

为了赶快出去玩，我们竟逐渐具备了高效率学习的能力。如今一致庆幸不已：现在的这点素质和对文字的爱，还真是那时候被妈妈逼出来的。

严格的妈妈特别自律。妈妈对我们要求严，对自己要求更严。干什么都是全力以赴，而且习惯自我加压，计划中的事情必须做到完美。我常常一觉醒来，看到妈妈还在备课。妈妈熬夜给我改了又改做成的花裙子，在小伙伴都穿父母旧军装的年代，引起一阵不小的轰动，还被同学借去当了独唱的演出服。即使是退休以后，妈妈也是严格按照自制的时间表看书、看报、打扫卫生、浇弄花草、锻炼身体，白天从不看电视，因为太浪费时间；她六十岁学游泳，八十岁玩微信，样样事情不落，桩桩件件拿得起。

自律的妈妈特别爱整洁。居家环境要整齐清洁是妈妈多年的习惯，退休后这习惯变成了爱好和追求，打扫范围还扩大到楼道和楼梯，在干休所传为美谈。我们受妈妈的影响，各家的整洁度也都保持在较好的水平，但如果妈妈要去谁家，那必定会推动一次大规模的物品摆放规范和爱国卫生运动。也难怪，每次妈妈都能轻易找到让人心服口服的不足。这倒也是，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啊。

爱整洁的妈妈特别喜欢玫瑰红。可能是为人师表的职业习惯，年过八旬的妈妈依然举止端庄优雅，谈吐不落俗套，衣着得体时尚。那年夏天，妈妈说想穿玫瑰红颜色的衣服，我们得到旨意，立刻四处搜寻，于是妈妈有了好几件长短不一、款式各异、深深浅浅的玫瑰红衣服。我年过八旬的美丽妈妈神采奕奕，白发飘飘，红衣翩翩，羡慕旁人。

妈妈的四个子女分别在三个不同的城市。每周一和周四，是我给妈妈打电话的日子，听到妈妈拿起听筒说你好好的时候，我心里特别踏实。

## 我的美丽妈妈

石京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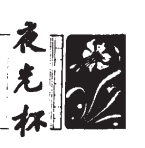
疾病一定和他们无关。常言道“绿色是生命的象征”，而我更愿意把它看作是一种隐喻：收集绿色便能收获好心情。

## 坚持的力量

李云杰

哲人所说，如何度过一天，就如何度过一生。这场马拉松式的长跑中，胜出者，往往都发挥了坚持的力量。甚至有人说，所谓成功，不过是朝着正确的方向坚持坚持再坚持。坚持的力量，让平凡变为“非凡”。事实证明，那些认真做事的人，终会被善待。每天进步一点点，可以慢，但只要不停，再远的路都能到达终点。

水滴石穿，熟能生巧，都是坚持的力量。当然，如何有效地坚持，也需要一番研究，只要战术和战略上双勤奋，就是有效的坚持，就能品尝到阶段性胜利的果实，从而越来越有推进的力量，直至破茧成蝶，遇见花开。



一位“七零后”文友，业余坚持写作，已出书17本，令人赞叹，为其才学、也为其毅力。其实，人生就是每个瞬间的积累，正如

昨天又收到了一只寿碗，这次的这位长辈是95岁仙逝；婆婆特别关照，再多要一个。点了点，家里已经有了十只寿碗。

青春年少时，我只认为家里又多了个碗而已。人到中年后，不知为什么，变得多愁善感起来。看着那一只只色彩各异，却都有个大大红色寿字的碗，心情不由得沉重起来。

家里收到的寿碗都是亲戚长辈过世后发的。按照老说法：如果小辈用了长寿老人用过的碗，也会跟着沾上老人的长寿之气。老人的年寿越大，这种寿碗就会越抢手。人生如白驹过隙，人走了，也要留份福德给后人，这就是咱们中国最纯朴的民风。而我也由此更加意识到：亲人之间的那份情，是最弥足珍贵的。

寿碗中有一只很特别，那是公公的。公公是个有个性的人。年少时，因家庭变故而离家，独自闯荡；从长江上的水手到成为长江沿线最年轻的派出所所长。临退休，他还把组织上给予的奖励房还了回去。公公是家里绝对的权威。他对家人很严格，大到工作上严于律己，小到孙儿辈吃饭不能碗里剩米粒……我们在一起相处多年，几乎没听到过一句公公对于家人们带温情的话。可是，在他卧床不起，生命里最后两个月，虽然他已口不能言，但眼神中却时刻流露出对家人的依恋。只要有家人在床边，他就会非常安心，不是闭眼小憩，就是默默地凝视着你。当你和他絮叨一些家常话时，他往往会用心地听着，有时露出会心的微笑，有时用眼神的变化来表示认同。公公的离去，就如他一生的写照，从不愿麻烦别人。在忍受了整晚多器官衰竭带来的痛苦后，他撑到太阳升起，悄悄地走了。故人已去，余下的皆是点滴美好。

也许，在数十年后，我也将变成一只寿碗；无声无息，把对后辈的祝福传承下去。但活在当下，我们在享受生活的酸甜苦辣时，真的需要静下心来，多想想我们身边的亲人。

在我们历经生活的大起大落、人情冷暖时，也只有亲人不离不弃。然而亲情需要灌溉。不要只为了赶路，而忘了你身边的人。

## 寿碗



## 上楼（速写）

王文明



提及粉，总会想到广东的河粉，云南的米线，还有那爱之若珍宝，弃之若敝屣的螺蛳粉。其实，我的家乡也有粉，一种是扬米面，一种是粉扎。

扬米面和南方的粉相似，以单一的米作为原料，而粉扎则是一种米加豆类的复合食品，它的“灵魂”是加入的各种豆。喜欢粉扎的人，更倾心于那种馨香的豆香和在口舌上的质感。

四季的拉开总得有点仪式感，春花，秋月，夏雨，冬雪款款而来时，乡亲们灶间的食物也有了相应的变换。万物冬藏，从田地里刨食的乡下人也从肩上卸下了锄头，三五成群地坐在墙根下晒着太阳，闲话一年的收成和对来年的展望。女眷们

则着手准备冬粮和年货了，早早地和姑嫂妯娌打过招呼，晴好的日子，收拾好自家的杂事儿，胳膊窝夹个围裙、护袖就来了。人未到，嗓门已到：“米可泡好了？”

“磨子可架起来了？”随后，便是一屋子笑语喧哗，三个女人一台大戏。

蒸扬米面，摊粉扎不仅是一年到头的大事，也是冬闲时节农妇们最热闹的事。米、豆泡好了，石磨推起来了，灶火也烧得旺旺的，笑声中、“吱吱”的推磨声中，浓稠的米浆从磨槽中缓缓流出来。扬米面和粉扎都是基于米浆，但最终成形的的方式并不同。扬米面是舀一勺米浆放入一个四方铁器中，晃置于水上蒸制。粉扎则是干锅摊

出来的——用油脂擦一下大铁锅，倒入一勺米豆混合的浆液，迅速用一竹把摊匀——对火候和时间有着更高的要求。

蒸扬米面和摊粉扎时，孩子们是断不会外出疯玩的。锅间热气腾腾蒸的扬米面、干香的粉扎早已拽住他们的眼光，“趁热吃”是他们最期待的话。总有几锅效果不太好的粉，自然成了他们的美食。

刚出锅的扬米面我吃过，一口下去，浓浓的米香味里，隐着微微发酵的酒味儿。蘸了糖的热扬米面，甜糯Q弹，在一旁忙活的大人都忍不住伸嘴要一口尝尝。晒粉是个细心活儿，一张张出锅的扬米面或粉扎，轻拿轻

## 七夕会

提前搭好的竹竿上，颇为壮观。待半干时再卷起切条，散放在大簸箕里任风吹日晒，干了便是整个冬天的好口粮。回个娘家，或到城里走个亲戚，更是极好的伴手礼。

汪曾祺先生说：“很多菜都是馋人瞎琢磨出来的。”我也算是个馋人吧，平时总喜欢捣鼓些吃的，更是离不了家乡那一口浓香的粉扎味儿。家中备点儿粉扎，工作再忙再累，回家的脚步也会加许多。家乡的粉扎因为加了玉米粉的缘故，水煮时，汤清清爽，嚼劲十足，它无需依赖浓油赤酱与高汤，馋之者最喜白水煮，出锅撒以青菜，颜色清爽，豆香浓郁，这也算是对味觉上最大的尊重吧。

## 美食